建工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信息公告

根据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，我单位相关专业部分指标仍有缺额，欢迎广大优秀考生申请调剂，相关信息如下：

**一、接受调剂基本条件**

 1、凡初试成绩达到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合格线A类地区复试分数线的考生均可参加调剂申请。

2、调剂须在相同或相近学科门类内进行，原则上统考科目相同，业务课相同或相近。

**二、接收调剂学科及专业目录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专业代码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初试考试科目要求** | **备注** |
| **（一）学术学位** |  |
| 1 | 081402 | 结构工程 | 接收初试科目为结构力学或相近科目的学术型考生 | 接收土木工程、道路桥梁工程、工程管理、工程造价、工程力学、无机非金属材料等相关专业考生 |
| 2 | 081405 |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| 接收初试科目为结构力学或相近科目的学术型考生 | 接收土木工程、道路桥梁工程、工程管理、工程造价、工程力学、无机非金属材料等相关专业考生 |
| 3 | 081404 | 供热、供燃气、通风及空调工程 | 接收初试科目为传热学或相近科目的学术型考生 |  |
| 4 | 081403 | 市政工程 | 接收初试科目为流体力学与流体机械、水力学或相近科目的学术型考生 |  |
| 5 | 0830Z1 | 冶金环境安全工程 | 接收初试科目为安全工程学或相近科目的学术型考生 |  |
| **（二）全日制专业学位** |  |
| 1 | 085901 | 土木工程（市政方向） | 1、接收研究方向为市政工程，初试科目为流体力学或流体机械、水力学或相近科目考生 | 对应专业为土木水利-（市政工程）（含给排水等） |
| 2 | 085901 | 土木工程（暖通方向） | 2、接收研究方向为暖通，初试科目为传热学或相近科目考生 | 对应专业为土木水利-人工环境工程(供热、供燃气、通风及空调工程） |

**三、调剂程序**

1、待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开通后，及时登录“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(http://yz.chsi.com.cn/ )“网上调剂系统”，按要求提交个人调剂信息。

2、学校将根据专业需求择优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，调剂考生接收到复试通知后，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调剂系统确认同意参加我校复试，并按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复试。

3、复试结束后，我校将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向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，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接收待录取，否则取消录取资格。

**四、联系方式**

1、联系人：佟丽华

2、联系电话：0555-2316529

3、QQ群：2023年研究生复试调剂咨询群，群号：742730986